

永平工商進修部 107 學年辦理推廣教育班別一覽表

項次	1	2	3	4
班別	烘焙實務 丙級證照班	初階咖啡師 認證班	進階咖啡師 認證班	中西式點心 製作班
開課 一	107/9/11/(二)至 107/10/30/(二)止	107/9/12/(三)至 107/11/7/(三)止	107/11/14/(三)至 108/1/9/(三)止	107/9/12/(三)至 107/11/7/(三)止
開課 二	108/3/26/(二)至 108/5/14/(二)止	108/3/27/(三)至 108/5/22/(三)止	無	108/3/27/(三)至 108/5/22/(三)止
週數	8	8	8	8
時數	32	24	24	32
課程 內容	麵包丙級證照內容 詳見簡章	初階咖啡師內容 詳見簡章	進階咖啡師內容 詳見簡章	詳見簡章
費用	5000	5000	5000	5000
備註	可報名參加 107 年 11 月份檢定	可報名參加 108 年 1 月認證	可報名參加 108 年 1 月認證	無考證照計畫
	可報名參加 108 年 6 月份檢定	可報名參加 109 年 1 月認證		無考證照計畫

請至「永平工商網址」<http://www.ypvs.tyc.edu.tw> 點選 進修部「推廣教育」線上報名

推廣教育洽詢電話: 03-4822464轉分機710 進修部承辦人黃組長

歡迎於週一至週五時間14:00-20:30親自到進修部教學組繳費報名

桃園市私立永平工商學校進修部辦理  
推廣教育非學分班報名表

報名 班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烘焙丙級證照班(107年9月11日(二)開課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烘焙丙級證照班(108年3月26日(二)開課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西式輕食製作班(107年9月12日(三)開課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西式輕食製作班(108年3月27日(三)開課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初階咖啡師認證班(107年9月12日(三)開課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初階咖啡師認證班(108年3月27日(三)開課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進階咖啡師認證班(107年11月14日(三)開課)						
姓 名			出生日期	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			
			身分證 NO.				
連絡電話	O(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)# H(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)		行動 電話				
最高學歷							
現職	服務單位:		職稱:				
通訊地址	□□□-□						
E-mail							
從何種管道得知報名訊息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報紙 DM 廣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本校師生學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親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網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.其他:							
緊急 聯絡人			緊急聯 絡電話			與本人 關係	
身份證件							
浮貼身分證正面及背面						相片欄	
繳費資料(由承辦人填寫)							
報名日期						備 註	
繳費日期、金額							
停車申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汽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機車    車號:						

# 桃園市私立永平工商進修部辦理 推廣教育非學分班招生簡章

## 一、班別：烘焙實務丙級證照班

二、目標：經由專業老師以示範教學方式、深入淺出的指導及實際操作的體驗，讓學員瞭解及學會烘焙的各種技巧，提升烘焙技術，並讓學員在短時間內培養出參加烘焙丙級檢定的能力，幫助學員順利取得麵包烘焙技術士證照。

三、招生對象：年滿16歲、對烘焙製作有興趣或有意願參加烘焙麵包丙級檢定者。

四、授課老師：本校烘焙專業教師

五、課程期別：107年9月1日起至108年6月30日止，共辦理2梯次。請擇一梯次報名參加。

梯次別	課程期間	備註
1	107年9月11日(二)起至 107年10月30日(二)止	可報名參加11月份烘焙丙級檢定
2	108年 3月26日(二)起至 108年5月14日(二)止	可報名參加6月份烘焙丙級檢定

六、上課時間：每週之星期二，晚間17：30至21：30，每次4小時，共8次。（授課日期或上課時間如有異動將另提前公告通知）

七、課程內容：

上課次別	烘焙實務丙級證照班 課程內容	備註
1	製作報告表撰寫及烘焙計算、圓頂奶油土司	
2	圓頂葡萄乾土司麵包、橄欖形餐包	
3	山形白吐司麵包、紅豆甜麵包	
4	布丁餡甜麵包、奶酥甜麵包	
5	山形白吐司麵包、紅豆甜麵包	
6	圓頂奶油土司、橄欖形餐包	
7	山形白吐司麵包、布丁餡甜麵包	
8	葡萄乾吐司麵包、奶酥餡甜麵包	

\*因課程有分組實作需要,請學員需協助現場移動及清理各組實作用品及環境打掃等事宜。

八、上課地點：永平工商餐飲觀光大樓一樓烘焙教室

九、招生人數：以32人為原則，將依照報名者繳費順序錄取至額滿為止。未達24人得不開班。本校保留增額或不足額開班之權利。※開課日前一週本校會email開課通知（或人數不足的不開課通知）。

十、學費：5000元(含上課材料費、講義費)。

十一、報名手續：

(一)網路報名：請至「永平工商網址」<http://www.ypvs.tyc.edu.tw> 點選進修部「推廣教育」進入線上報名，本校將依完成線上報名之順序錄取至額滿為止，報名完成後請列印報名表於繳費時交至本校。

(二)現場報名：可親自或委託到本校報名。

十二、 繳費方式：線上報名者請列印報名表於第一次上課前至本校進修部繳交。現場報名者可於報名時完成繳費、最遲於第一次上課時至本校進修部繳交完成。完成繳費後請妥善保存繳費憑據。

十三、 結業：修業期滿，缺課次數未超過全期上課次數五分之一並通過學習評量者，由本校核發推廣教育證明書。

十四、 其他事項：

- (一) 本班為研習班(非學分班)，不授予學分、學位證書及不發成績單。
- (二) 本校有權保留課程變動及時間調整之權利，若有變更將會提前告知學員。
- (三) 學費退費規定：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費之九成。自開班上課之日算起未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費之半數。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始申請退費者，不予退還。
  - (1)申請退費必須附上收據正本，否則不予受理。
  - (2)本校退費係以支票開立，支票受款人依當時學費收據抬頭為主，若需更改支票受款人，須事前提出申請、並提出切結始得辦理。
- (四) 本班無補課機制，課程均須於當期修習完畢。
- (五) 如遇天然災害(颱風、地震、洪水、豪雨)，桃園市政府宣佈停課，當日課程原則上將另擇日補課乙次，惟時間須與任課老師協商後再行通知。
- (六) 學員於修習期間應遵守本校規定，如有不當行為或影響授課或影響其他學員之學習，經通知仍未改善者，本校得取消其修讀資格，且不予退費。
- (七) 經確定可上課之學員如經發現資格不符規定，或所繳證件有偽造、假借、塗改等事情，即取銷錄取資格或開除就讀資格，且不發給任何有關之證明。如係在取得後始發覺者，公告並勒令撤銷核發之推廣教育證明書。
- (八) 患有或疑似患有法定傳染病者，本校得拒絕其入學及上課。
- (九) 就讀本班不得辦理兵役緩徵。
- (十) 本費用不包含模擬考費用及丙級檢定考費用。
- (十一) 若本校教職員工參加本班別，考證照時術科依規定不得在本校考試。
- (十二) 本簡章若有未盡事宜，本校保留得以隨時修改之權利。課程詳細內容洽詢電話:進修部承辦人黃組長。03-4822464轉分機710

## 桃園市私立永平工商校進修部辦理 推廣教育非學分班招生簡章

### 一、班別：初階咖啡師認證班

二、目標：近年咖啡市占率逐年提升，咖啡拉花更是吸引消費者目光的一大利器，經由專業講師(咖啡師)深入淺出的教學與示範，了解咖啡飲品調製方法，練習基本拉花技術，熟悉器具操作，讓學員養成咖啡師能力，並通過咖啡師之認證。

三、招生對象：年滿18歲、對咖啡飲調製作有興趣或有意願參加咖啡師認證者。

四、授課老師：本校觀光科專業教師

五、課程期別：107年9月1日起至108年6月30日止，共辦理2梯次。請擇一梯次報名參加。

梯次別	課程期間	備註
1	107年9月12日(三)起至107年11月7日(三)止	可報名參加108年1月初階咖啡師認證檢定
2	108年3月27日(三)起至108年5月22日(三)止	可報名參加109年1月初階咖啡師認證檢定

六、上課時間：每週之星期三，晚間18：00至21：00，每次3小時，共8次。

(授課日期或上課時間如有異動將另提前公告通知)

七、課程內容：

上課次別	初階咖啡師認證班 課程內容	備註
1	義式咖啡機操作:Espresso 萃取、軟奶製作	
2	咖啡拉花愛心、卡布奇諾	
3	咖啡拉花愛心、咖啡配豆	
4	咖啡拉花愛心、咖啡配豆、冰咖啡	
5	咖啡拉花愛心、虹吸咖啡	
6	咖啡拉花、皇家咖啡	
7	咖啡拉花、單品咖啡	
8	咖啡拉花、滴泡式咖啡	
*因課程有分組實作需要,請學員需協助現場移動及清理各組實作用品及環境打掃等事宜。		

八、上課地點：永平工商餐飲觀光大樓二樓飲調專業教室。

九、招生人數：以30人為原則，將依照報名者繳費順序錄取至額滿為止。未達20人得不開班。本校保留增額或不足額開班之權利。※開課日前一週本校會email開課通知(或因報名人數不足的不開課通知)。

十、學費：5000元(含上課材料費)。

十一、報名手續：

(一)網路報名：請至「永平工商網址」<http://www.ypvs.tyc.edu.tw> 點選進修部「推廣教育」進入線上報名，本校將依完成線上報名並完成繳費之順序錄取至額滿為止，並請列印報名表於繳費時交至本校。

(二) 現場報名：可親自或委託到本校報名傳真：03-4817072。

十二、 繳費方式：線上報名者請列印報名表於第一次上課前至本校進修部繳交。現場報名者可於報名時完成繳費、最遲於第一次上課前至本校進修部繳交完成。完成繳費後請妥善保存繳費憑據。

十三、 結業：修業期滿，缺課次數未超過全期上課次數五分之一並通過學習評量者，由本校核發推廣教育證明書。

十四、 其他事項：

(一) 本班為研習班(非學分班)，不授予學分、學位證書及不發成績單。

(二) 本校有權保留課程變動及時間調整之權利，若有變更將會提前告知學員。

(三) 學費退費規定：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費之九成。自開班上課之日算起未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費之半數。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始申請退費者，不予退還。

(1)申請退費必須附上收據正本，否則不予受理。

(2)本校退費係以支票開立，支票受款人依當時學費收據抬頭為主，若需更改支票受款人，須事前提出申請、並提出切結始得辦理。

(四) 本班無補課機制，課程均須於當期修習完畢。

(五) 如遇天然災害(颱風、地震、洪水、豪雨)，桃園市政府宣佈停課，當日課程原則上將另擇日補課乙次，惟時間須與任課老師協商後再行通知。

(六) 學員於修習期間應遵守本校規定，如有不當行為或影響授課或影響其他學員之學習，經通知仍未改善者，本校得取消其修讀資格，且不予退費。

(七) 經確定可上課之學員如經發現資格不符規定，或所繳證件有偽造、假借、塗改等事情，即取銷錄取資格或開除就讀資格，且不發給任何有關之證明。如係在取得後始發覺者，公告並勒令撤銷核發之推廣教育證明書。

(八) 患有或疑似患有法定傳染病者，本校得拒絕其入學及上課。

(九) 就讀本班不得辦理兵役緩徵。

(十) 費用不包含報名考照之費用。

(十一) 課程結束可在原地考試，證照類別：中華民國國際調酒協會-教育部證照代碼:6695

(十二) 本簡章若有未盡事宜，本校保留得以隨時修改之權利。課程詳細內容洽詢電話:進修部承辦人黃組長。03-4822464轉分機710

## 桃園市私立永平工商校進修部辦理 推廣教育非學分班招生簡章

### 一、 班別：進階咖啡師認證班

二、目標：經由本校專業老師示範教學，增進咖啡配豆技巧，瞭解各式咖啡煮器沖泡原理，及熟練的操作，烹煮出多樣風味之咖啡飲品，鑽研咖啡知能，進階拉花技術，提升商品價值，創造商機

三、招生對象：年滿18歲、具有初階咖啡師基本技能（初階認證），對咖啡飲調製做製作有興趣或有意願參加進階咖啡師認證者。

四、授課老師：本校觀光科專業教師

五、程期別：107年9月1日起至108年2月28日止，共辦理1梯次。

梯次別	課程期間	備註
1	107年11月14日(三)起至108年1月9日(三)止	可報名參加108年1月進階咖啡師認證檢定

六、上課時間：每週之星期三，晚間18：00至21：00，每次3小時，共8次。

（授課日期或上課時間如有異動將另提前公告通知）

七、課程內容：

上課次別	課程內容	備註
1	咖啡拉花愛心、咖啡拉花葉子	
2	Espresso、Latte 瑪琪朵、咖啡拉花葉子	
3	咖啡配豆比例、卡布奇諾、焦糖咖啡	
4	咖啡配豆比例、摩卡咖啡、冰拿鐵	
5	咖啡配豆比例、咖啡拉花愛心、咖啡拉花葉子	
6	比利時咖啡壺：咖啡調製	
7	摩卡咖啡壺：咖啡調製	
8	越南咖啡壺：咖啡調製	
*因課程有分組實作需要，請學員需協助現場移動及清理各組實作用品及環境打掃等事宜。		

八、上課地點：永平工商餐飲觀光大樓二樓飲調專業教室。

九、招生人數：以30人為原則，將依照報名者繳費順序錄取至額滿為止。未達20人得不開班。本校保留增額或不足額開班之權利。※開課日前一週本校會email開課通知(或人數不足的不開課通知)。

十、學費：5000元(含上課材料費)。

十一、報名手續：

(一)網路報名：請至「永平工商網址」<http://www.ypvs.tyc.edu.tw> 點選進修部「推廣教育烘焙證照班」進入線上報名，本校將依完成線上報名並完成繳費之順序錄取至額滿為止，並請列印報名表於繳費時交至本校。

(二) 現場報名：可親自或委託到本校報名傳真：03-4817072。

十二、 繳費方式：線上報名者請列印報名表於第一次上課前至本校進修部繳交。現場報名者可於報名時完成繳費、最遲於第一次上課前至本校進修部繳交完成。完成繳費後請妥善保存繳費憑據。

十三、 結業：修業期滿，缺課次數未超過全期上課次數五分之一並通過學習評量者，由本校核發推廣教育證明書。

十四、 其他事項：

(一) 本班為研習班(非學分班)，不授予學分、學位證書及不發成績單。

(二) 本校有權保留課程變動及時間調整之權利，若有變更將會提前告知學員。

(三) 學費退費規定：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費之九成。自開班上課之日算起未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費之半數。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始申請退費者，不予退還。

(1)申請退費必須附上收據正本，否則不予受理。

(2)本校退費係以支票開立，支票受款人依當時學費收據抬頭為主，若需更改支票受款人，須事前提出申請、並提出切結始得辦理。

(四) 本班無補課機制，課程均須於當期修習完畢。

(五) 如遇天然災害(颱風、地震、洪水、豪雨)，桃園市政府宣佈停課，當日課程原則上將另擇日補課乙次，惟時間須與任課老師協商後再行通知。

(六) 學員於修習期間應遵守本校規定，如有不當行為或影響授課或影響其他學員之學習，經通知仍未改善者，本校得取消其修讀資格，且不予退費。

(七) 經確定可上課之學員如經發現資格不符規定，或所繳證件有偽造、假借、塗改等事情，即取銷錄取資格或開除就讀資格，且不發給任何有關之證明。如係在取得後始發覺者，公告並勒令撤銷核發之推廣教育證明書。

(八) 患有或疑似患有法定傳染病者，本校得拒絕其入學及上課。

(九) 就讀本班不得辦理兵役緩徵。

(十) 費用不包含報名考照之費用。

(十一) 課程結束可在原地考試，證照類別：中華民國國際調酒協會-教育部證照代碼：9344。

(十二) 本簡章若有未盡事宜，本校保留得以隨時修改之權利。課程詳細內容洽詢電話：進修部承辦人黃組長。03-4822464轉分機710

## 桃園市私立永平工商校進修部辦理 推廣教育非學分班招生簡章

### 一、班別：中西式點心製作班

二、目標：經由專業老師以示範教學方式、深入淺出的指導，讓學員實際操作體驗，瞭解並學會中西式輕食製作的技巧與技術，讓學員在短時間內獲得中西式點心製作的能力，幫助學員獲得第二專長及提升地方生活美學。

三、招生對象：年滿16歲、對中西式輕食製作有興趣或有意願習得第二專長者。

四、授課老師：本校中西式點心專業教師。

五、程期別：107年9月1日起至108年6月30日止，共辦理2梯次。請擇一梯次報名參加。

梯次別	課程期間	備註
1	107年9月12日(三)起至107年11月7日(三)止	無考證照計畫
2	108年3月27日(三)起至108年 5月22日(三)止	無考證照計畫

六、上課時間：每週之星期三，晚間17：30至21：30，每次4小時，共8次。（授課日期或上課時間如有異動將另提前公告通知）

七、課程內容：

上課次別	中西式點心製作班 課程內容	備註
1	咖哩餃 果醬小西餅	
2	鳳梨酥 菠蘿泡芙	
3	桃酥 棋格小西餅	
4	乳酪蛋糕 巧克力豆餅乾	
5	桂圓蛋糕 巧克力布朗尼	
6	芋頭酥 酥皮蛋塔	
7	草莓果醬蛋糕捲 巧克力戚風蛋糕捲	
8	北海道戚風蛋糕 藍莓瑪芬蛋糕	

\*因課程有分組實作需要,請學員需協助現場移動及清理各組實作用品及環境打掃等事宜。

八、上課地點：永平工商餐飲觀光大樓一樓烘焙專業教室。

九、招生人數：以30人為原則，將依照報名者繳費順序錄取至額滿為止。未達20人得不開班。本校保留增額或不足額開班之權利。※開課日前一週本校會email開課通知(或人數不足的不開課通知)。

十、學費：5000元(含上課材料費)。

十一、報名手續：

(一)網路報名：請至「永平工商網址」<http://www.ypps.tyc.edu.tw> 點選進修部「推廣教育」進入線上報名，本校將依完成線上報名並完成繳費之順序錄取至額滿為止，並請列印報名表於繳費時交至本校。

(二)現場報名：可親自或委託到本校報名傳真：03-4817072。

十二、繳費方式：線上報名者請列印報名表於第一次上課前至本校進修部繳交。現場

報名者可於報名時完成繳費、最遲於第一次上課前至本校進修部繳交完成。完成繳費後請妥善保存繳費憑據。

十三、結業：修業期滿，缺課次數未超過全期上課次數五分之一並通過學習評量者，由本校核發推廣教育證明書。

十四、其他事項：

- (一)本班為研習班(非學分班)，不授予學分、學位證書及不發成績單。
- (二)本校有權保留課程變動及時間調整之權利，若有變更將會提前告知學員。
- (三)學費退費規定：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費之九成。自開班上課之日算起未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費之半數。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始申請退費者，不予退還。
  - (1)申請退費必須附上收據正本，否則不予受理。
  - (2)本校退費係以支票開立，支票受款人依當時學費收據抬頭為主，若需更改支票受款人，須事前提出申請、並提出切結始得辦理。
- (四)本班無補課機制，課程均須於當期修習完畢。
- (五)如遇天然災害(颱風、地震、洪水、豪雨)，桃園市政府宣佈停課，當日課程原則上將另擇日補課乙次，惟時間須與任課老師協商後再行通知。
- (六)學員於修習期間應遵守本校規定，如有不當行為或影響授課或影響其他學員之學習，經通知仍未改善者，本校得取消其修讀資格，且不予退費。
- (七)經確定可上課之學員如經發現資格不符規定，或所繳證件有偽造、假借、塗改等事情，即取銷錄取資格或開除就讀資格，且不發給任何有關之證明。如係在取得後始發覺者，公告並勒令撤銷核發之推廣教育證明書。
- (八)患有或疑似患有法定傳染病者，本校得拒絕其入學及上課。
- (九)就讀本班不得辦理兵役緩徵。
- (十)費用不包含報名考照之費用。
- (十一) 本課程無考證照計畫。
- (十二) 本簡章若有未盡事宜，本校保留得以隨時修改之權利。課程詳細內容洽詢電話:進修部承辦人黃組長。03-4822464轉分機710